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佈之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就因本公佈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之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本公佈僅供參考，並不構成收購、購買或認購陽光油砂有限公司證券之邀請或要約。



SUNSHINE OILSANDS LTD.

陽光油砂有限公司*

(一家根據加拿大阿爾伯塔省商業公司法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香港聯交所：2012)

補充公告

本補充公告乃由陽光油砂有限公司（「公司」），根據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第 13.09 條及香港法例第 571 章證券及期貨條例第 XIVA 部項下之內幕消息條文而作出。

暫時停產

就本公司於二零二四年十一月十七日刊發有關臨時停產相關事宜之公告，公司董事會籍此希望補充整改和維修工程將在公司唯一正在生產的項目 West Ells 進行。預期此整改和維修工程將持續二至三個月，並由於非可控因素，如天氣狀況及路面情況等而存在不確定性。

如整改和維修工程有任何進一步消息或完成，本公司將發佈公告。

承陽光油砂有限公司董事會命
孫國平
執行主席

香港，二零二四年十一月十九日

卡爾加里，二零二四年十一月十九日

於本新聞稿表發佈日，董事會包括執行董事孫國平先生及何沛恩女士；非執行董事 Michael John Hibberd 先生、劉琳娜女士及蔣喜娟女士；以及獨立非執行董事賀弋先生、邢廣忠先生及龐珏女士。

*僅供識別